

要 闻 简 报

市领导到法院调研营商环境工作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薛晓静）11月29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国朝带领市纪委、发改委等单位负责人到市法院，对法院2020年营商环境指标工作整改情况进行调研督导。市法院党组书记、代院长楚军荣及法院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第一调研组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调研述职述法评议工作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陈晶）11月29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洪敏带领第一调研组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述职述法评议工作进行调研。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代表和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有关同志参加调研。

市公安局组织开展向叶光辉同志学习再动员再部署活动

本报讯 11月29日，市公安局组织开展向叶光辉同志学习再动员再部署活动，学习他对党忠诚、恪尽职守、一心为民、克己奉公的精神，进一步激励广大公安民警辅警忠诚履职、拼搏奉献，积极践行“朴实坚毅、敢于胜利”的汝州公安精神。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温卫杰就学习活动提出具体要求。

来源：平安汝州微信公众号

夏店镇：何俊当带头育苗迷迭香，致富路上分外香

“大家一定先把根对齐，再掐根去梢，截取中间最好的两段做种苗，要注意工作中的安全。”何俊当和妻子刘翠霞一边指挥着工人们截取着迷迭香种苗，一边和前来指导工作的镇纪委书记王亚滨和包村干部张继伟打着招呼。

11月25日上午，晴空万里，冬日暖阳照射在汝州市西北部最高峰禹王山上，山脚下夏店镇孔寨村南，100多名村民按照选苗、插苗分成两组，正在迷迭香苗圃基地里紧张地育苗，已插上种苗的65畦迷迭香苗圃盖上了白色塑料薄膜，便于保温、保墒、扎根。

“育苗已进行20多天了，估计再有三五天就能全部完成剩余10畦育苗任务，明

年清明前能保证2000亩大田移栽。”何俊当介绍说。

20多天来，为了育好苗，何俊当夫妻做到了全力以赴。夫妻俩提前流转村南边10余亩好地作为迷迭香育苗基地，组织人力，深耕、起垄、打畦、施肥、浇足了底墒，选取自己种植的最好的迷迭香作为种苗，然后靠人工分拣枝叶茂盛、条直的迷迭香条作为种苗，掐去头部过嫩和根部枯萎部分，每枝截取保留两段作为种苗，精心插在苗圃中。平均每天用工100多人，工人们来自本村和邻村的富余劳动力。

今年43岁的何俊当是孔寨村人，曾在部队服役过，现任孔寨村党支部书记。2018年4月，何俊当在孔寨村引进了耐

旱、耐寒、市场看好的中草药迷迭香，自己试种了20余亩。2019年秋，迷迭香喜获丰收，亩均收入2000多元。2020年，他扩大迷迭香种植面积到50亩，亩均收入3000多元，并带动周围8户群众种植30多亩迷迭香，实现了增收。今年9月，何俊当在孔寨村成立了汝州市森焱农业有限公司，公司与夏店镇迷迭香种植户签订种植协议，提供迷迭香种苗、技术咨询、产品回收等一系列服务，今年孔寨村扩大迷迭香种植面积500亩以上。孔寨村党支部为支持迷迭香种植，帮助何俊当流转土地，并开工修建迷迭香生产道路1000米。

“俺在这里育苗20多天了，每天工资

60元，中午还管一顿饭，真不赖。对于出不去门的人来说，白天来务工，晚上在家照看家，俺知足了。”今年64岁的万兰英来自邻村夏南村，她代表100多名育苗务工人员感谢何俊当提供了在家门口务工增收的机会。

“迷迭香适宜在夏店镇种植，夏店镇党委政府已出台政策奖补迷迭香产业发展。目前已落实迷迭香种植面积1500亩左右。夏店镇将继续加大支持力度，扩大迷迭香种植，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群众收入，使迷迭香种植成为夏店镇产业发展的一张新名片，助力夏店镇乡村振兴。”夏店镇镇长王磊说。

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平党申

农业农村局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刚鑫雨 通讯员 陈洁花）近日，我市多个乡镇街道发动村民清理门前屋后环境，配合开展垃圾分类减量，多措并举推动形成有人管、能管住、管得住的工作格局。

近年来，市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聚焦农村垃圾、污水

治理、村容村貌整治等重点，着力打造生态宜居家园，全市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持续改善。

在农村垃圾治理方面，建立健全了“全方位覆盖、无缝隙对接、网格化管理”的市场化保洁机制，农村垃圾实现日产日清，2017年农村垃圾治理第一批通过省级

验收，成功创建全国第一批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市。

在农村污水治理方面，编制《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建成乡级污水处理厂8座、在建2座，建成无动力三级沉淀污水处理设施231座，完成387个村庄主村污水管网铺设，村庄污水排放得到有效管控。

在村容村貌整治方面，全市累计创建省级农村人居环境达标村235个，省级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131个，省级农村人居环境“四美乡村”（环境美、田园美、村庄美、庭院美）32个，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22个，各类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总数达377个，占全市农村总数的84.9%。

民警加班为艺考生办理户籍

在甘肃的她，打电话借报纸表谢意！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亚萍）“非常感谢煤山派出所的工作人员，不然我错过了这次机会，就只能等到明年了，那今年所有的准备就都白费了。”11月29日，在甘肃省上学的汝州籍学生赵嘉依给记者打来电话，欲借助本报感谢煤山派出所的全体工作人员。

据了解，赵嘉依户籍在汝州，目前在甘肃省体育运动学校上学，是一名高三的艺术生。前几天，她临时接到学校通知，要求在11月29日前，把甘肃省普通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等关于艺考的户籍手续交到学校，由于自己不是当地的，还需要户籍所在地的相关证明。

“当时，想着邮寄需要好几天，我就赶紧请假坐车回汝州办理户籍业务，但是时间来不及，到汝州就周六晚上了，不是工作人员的正常上班时间。而且办理完户籍业务，我还得立马往学校赶。所以我和我的家长都很着急，不知道该怎么办，就抱

着试试的态度，给煤山派出所打了电话，没想到，他们了解情况后，加班给办理了，非常感谢他们。”赵嘉依说。

据介绍，11月27日8点40分左右，煤山派出所接到赵嘉依家长的电话，因为事关孩子高考，该家长在电话里焦急地向工作人员介绍了情况，工作人员一边安慰一边安排人员去办理业务。“我家在寄料，接到通知后，为了不耽误学生的高考，我立即从家赶往工作岗位，在10点20分左右为该学生办理好了相关业务。”煤山派出所民警苏俊雅说。

当天下午，赵嘉依的家长带着锦旗来到了煤山派出所。面对学生家长的道谢，煤山派出所所长赵春光说：“为群众搞好服务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这临时加个班不算啥，毕竟为群众办实事，纾民忧、解民困，是我们的职责所在，也是使命所在，我们将继续努力提高业务办理水平，让更多的群众感到幸福和安心。”



图片新闻

近日，小屯一幼为充分展示搬入新址以来的保教工作水平，分阶段举行以环创和区角设置创建为主题的家长开放日观摩活动。通过活动，让家长对幼儿园的保教工作有了全面的了解，也促进了家园共育工作水平的提高。

张亚萍 摄

城管局持续开展流浪犬只领养活动

自2020年11月至今，已累计爱心认领、认养667只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晓伟 通讯员 王丹涛）为进一步加大《汝州市文明养犬管理办法（试行）》宣传贯彻力度，规范市民养犬行为，有效缓解我市流浪犬只收容中心压力，帮助流浪犬只找到一个家，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市城管执法局于11月29日特别组织开展了以“让生命不再流浪”为主题的流浪犬只线上领养日活动。

本次参与领养的10只小可爱均为无

主流流浪犬且只收容时间超过180天。领养活动从11月29日开始，工作期间认领，领养为止。领养人电话预约成功后，可携带本人身份证，至市城管执法局二楼综合执法五大队办公室办理领养手续。领养报名电话：0375-6868018。

为确保领养犬只得到妥善照顾，领养人需提出领养申请，资格审核后，通过审核的领养人签署领养协议并办理养犬登记。在养犬过程中，该局执法人员还将通过不

定期对领养人进行电话、微信、上门回访等形式的回访，确保领养协议得到履行。

自2020年11月14日，该局在市工人文化宫游园举办以“领养代替购买、文明关爱随行——给它们一个温暖的家”为主题的爱心领养活动以来，为流浪狗寻找领养家庭活动持续推进，并获得广大市民朋友的广泛参与。截至目前，已累计捕捉无主流流浪犬只778只，爱心认领、认养667只。

领养流浪犬 需爱心更需责任心

李浩然

犬是人类最重要、最忠诚的伴侣动物之一。文明养犬，已经成为社会广泛关注的课题。流浪犬爱心领养活动就是城市文明的一种体现，对于汝州爱犬人士来说，这无疑是个值得高兴的事。市城管执法局举办的流浪犬爱心领养活动，已经取得了明显成效，笔者为该局领养流浪犬举措拍手叫好。

流浪犬是个特殊群体，在社会上有各种各样的安全隐患。通过对流浪犬的救助，避免了流浪犬给社会带来的危害。通过免费爱心领养，可以让这个人类最忠诚的朋友回归到家庭，给人们带来快乐和幸福。但同时需要注意的是，流浪犬并非一领养就完事，一旦决定饲养了，就必须肩负起一条小生命的责任，而不是喜欢时呼之即来，不爱了就挥之即去。

“领养代替购买”的初衷，是希望想养

狗狗的宠主，可以领养流浪狗，给它一个家。然而，领养流浪狗有利，自然也有弊。决定领养流浪犬的爱心人士，就应该包容流浪犬的强烈占有欲，假以时日来磨合改正；流浪狗缺乏安全感，就应该多些耐心，慢慢培养感情；流浪狗营养不良，体质差，就需要多花费些功夫在它的饮食上，帮助它慢慢恢复身体。千万不要一时脑热去领养流浪犬，待真正相处下来，发现流浪犬暴露出长期野生状态下的“不足之处”，却缺乏调教的耐心，很容易给流浪犬带来“二次遗弃”的伤害，也难免给社会造成麻烦。

领养关乎一个生命，更是一种莫大的责任。因此，笔者诚恳希望每位领养流浪犬的爱心人士，都要慎重决定，领养后要依法养犬、文明养犬、健康养犬，杜绝虐待、遗弃犬只现象发生。平时请将爱犬圈养或拴系，外出遛犬时请为爱犬戴上犬

链、嘴套等，不带狗狗进入社会公共场所和人员密集场所，防止狗狗乱吠乱叫、伤人、夜晚狂叫扰民现象发生。外出遛犬时，还应随身备好小铲子和塑料袋，随时清理犬的粪便，并妥善处置保持周边环境的清洁卫生。另外值得重视的是，要密切关注犬的健康，按照犬类防疫的有关规定做好狂犬病等疫病的预防措施，定期为爱犬进行健康检查，注射狂犬病疫苗和其他疫苗，防止人畜共患传染疾病的发生，真正为流浪犬营造一个温馨的家。

一座文明的城市，不应让流浪犬无家可归，更不应让流浪犬困扰市民生活。让我们多一些有温度、有力度的举措，给予流浪犬一点温暖，也让自己收获一份温暖的记忆。



本周大风降温 注意加衣保暖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陈晶）记者从市气象局了解到，根据近期大气环流形势演变分析，周内11月29日至30日和12月2日至3日，有两次冷空气过境，受其影响，我市将出现西北大风，周平均温度接近常年同期，最低气温下降明显，周内极端最低气温-2℃左右。

具体天气预报为，12月1日（周三）晴天间多云，气温11℃~1℃。2日（周四）晴天间多云，西北风4-5级，阵风8-9级，气温14℃~5℃。3日（周五）晴天间多云，西北风4级左右，阵风6-7级，气温16℃~5℃。4日（周六）晴天到多云，气温16℃~6℃。5日（周日）晴天间多云，气温18℃~6℃。

建议设施农业生产应及时做好温室大棚的修复和加固工作，密切关注棚内气温变化，必要时采取加热措施。同时，要注意增施苗肥，以肥促晚。今年受降水影响播种偏晚田块，应早追苗肥，促根增蘖。苗肥用量，视苗情及土壤供肥情况而定，一般应占总施肥量的20%，以速效氮肥为主，同时宜深施。

同时，针对大风降温天气，建议要关好门窗，加固围板、棚架、广告牌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遮盖建筑物资；行人注意尽量少骑自行车，刮风时不要在广告牌、临时搭建物等下面逗留；有关部门和单位进入防火紧要期，注意防范森林火灾的发生。

关于代收市区公共管网供水居民户生活垃圾处理费的通告

根据汝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工作的通知》（汝政办〔2020〕20号）、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关于城镇垃圾处理费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的通知》（汝州税发〔2021〕38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市区公共管网供水居民户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由城市公共供水企业（市自来水发展有限公司）在收取水费时一并收取，现就相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公共管网供水的居民户，按照现行水费缴费方式和缴费周期，在缴纳水费的同时按照每户每月5元的标准一并缴纳生活垃圾处理费。
- 二、非公共管网供水的居民户及其他居民户，由城市管理局环境卫生管理处代为征收。
- 三、享受低保待遇的住户凭证减收生活垃圾处理费，其他减免政策按照现行相关文件执行。

特此通告。

城市管理服务热热线：12319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汝州市城市管理局 2021年11月18日